

# 湛江市霞山区应急管理局

## 关于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 2025 年 9 月退出消防员转岗安置岗位和选岗方案的公示

根据《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退出消防员安置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国办发〔2024〕45号）、《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退出消防员转岗量化评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应急〔2024〕76号）和《广东省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退出消防员转岗安置选岗办法（试行）》等文件规定，现对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 2025 年 9 月退出消防员待安置岗位、选岗规则予以公示。公示期 2026 年 4 月 22 日至 4 月 28 日。如对公示岗位和选岗方案有问题或者异议，可在公示期内向霞山区应急管理局反映，联系电话：0759-2173989。

- 附件：1. 霞山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 2025 年 9 月退出消防员转岗拟安置岗位表  
2. 霞山区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 2025 年 9 月退出消防员转岗安置工作选岗方案

霞山区退出消防员安置工作组办公室

（霞山区应急管理局代章）

2026 年 4 月 21 日

